用户服务协议

更新日期: 2024年4月11日 生效日期: 2024年4月11日

本服务协议是用户(下称"您")与深圳市电子商务安全证书有限公司(下称"我司"或"SZCA")关于您使用我司官网(网址:www.szca.com)、官网中的网上营业厅(网址:wt.szca.net)、SZCA 在第三方平台注册运营的官方移动应用小程序、公众号,包括:SZCA 微信企业公众号"深圳 CA"(微信号:SZCA6688)及"深圳 CA 动态"(微信号:gh_3370f25a0a3),SZCA企业微信小程序"深圳 CA"等业务平台(下称"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所签订的协议。

您在访问、接受、使用我司官网、网上营业厅、官方企业公众号、或移动应用小程序等业务平台的产品服务之前,请务必仔细阅读、充分理解本服务协议各项条款内容,尤其是免除或限制我司责任的相关条款,以及关系到您使用我司业务平台产品服务相关责任、义务与要求的相关条款,我司将以加粗字体予以提示,如您不予同意,请勿登录、查看或使用我司业务平台及其产品服务。一旦您以勾选方式同意本服务协议,或您登录、查看或使用本业务平台或其产品服务,即视为您已阅读并同意签署本服务协议并愿意受本服务协议的约束。如果您未满 18 周岁,请在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的陪同、指导下阅读本协议,并应在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同意签署本协议后访问登录或使用本业务平台或其产品服务。

本服务协议与我司业务平台的《个人信息保护政策》、《电子认证服务协议》、《个人信息授权书》、《个人敏感信息授权书》等构成完整的业务平台协议。对于使用数字证书、电子印章、身份认证等产品服务,您需通过业务平台完成额外的业务申请办理或服务开通流程,并阅读理解、同意前述产品服务使用相关的服务协议,如《电子认证服务协议》等有其他服务条款,同时您在各产品服务使用过程中应遵守注册、及产品服务相关的服务协议。如您或您代表的机构有违反本服务或产品服务相关协议的任何行为时,我司有权根据调查情况,随时单方限制、中止或终止向你提供本服务,并有权追究您或您所代表的机构的相关责任。

第一条 账号注册与管理

- 1.1 我司通过您注册的业务平台账号为您提供产品服务,您可以通过使用手机号码作为用户名注册 我司业务平台账号,您的手机号码、业务平台动态随机验证码、用于验证手机号的短信验证码是您注册 我司业务平台时应准确完整填写的必备信息,请您填写、提供或使用您本人或您所代表的机构实名注册 办理并实际控制使用的实名手机号码进行注册,并设置业务平台密码。
- 1.2 您注册账号时,应保证提交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和反映当前最新情况的身份及其他相关信息,如您代表机构或他人进行注册,您应保证获得所代表机构或个人的合法有效授权,并能按要求提供

有效的书面授权材料。您理解并承诺:您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我司业务平台服务要求,按相应页面的提示准确提供并及时更新您的资料,以使之真实、及时、完整、合法、准确和有效。您不得冒充他人进行注册,不得未经许可为他人注册,不得以可能误导其他用户的方式注册账号,不得使用可能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用户名进行注册(包括但不限于涉嫌姓名权、商标权、名誉权侵权等),否则我司有权在发现后不予注册或注销该账号,由此给用户产生的损失应由用户自行承担。

- 1.3 注册完成后, 您方可登录我司业务平台进行平台信息内容访问浏览、或使用相关产品服务。我司业务平台现提供两种登录方式: (1) 短信登录: 手机号码+动态随机验证码+短信验证码验证; 或
- (2) 账号登录: 手机号码+密码+动态随机码验证。请您注意: **您或您所代表的机构的账户名 (即手机号码)**、**密码、手机号码接收的短信验证码,是您或您所代表的机构用以登录并以注册用户身份使用我司业务平台提供的相关产品服务的凭证,请您务必妥善保管,保证仅您本人,或您所代表的机构的授权人员可控制使用前述凭证。**
- 1.4 您同意并授权我司委托第三方对您所填写提交的账户名(即手机号码)的控制使用情况进行验证,授权我司在您注册或登录业务平台时向您或您所代表的机构的手机号码发送短信验证码,您或您代表您的机构回填短信验证码,即表明您或您代表的机构持有、实际控制管理该手机号码。
- 1.5 我司有权根据法律规定随时要求您进行实名认证,您应当配合并向我司提供认证所需的相关资料,您同意授权我司向第三方核实您的身份、资格、授权相关信息。
- 1.6 您了解并同意,本业务平台账号所有权及有关权益均归本业务平台所有,您完成首次注册登录后将获得该本业务平台账号的使用权。您的本业务平台账号仅限您本人或您所代表的机构使用,未经我司书面同意,禁止以任何形式赠与、借用、出租、转让、售卖或以其他方式许可他人使用该账号。如果本业务平台发现或者有合理理由认为使用者并非账号初始注册人,我司有权在未经事先通知的情况下暂停或终止向该业务平台账号用户提供服务,并有权注销该账号,由此带来的该业务平台账号相关数据、信息等(包括但不限于个人用户信息、授权用户信息、机构用户信息)被清空、丢失等的后果及损失,您应自行承担。
- 1.7 您有责任维护个人账号的安全性与保密性,您应高度重视对账号的管理,在任何情况下不向他人透露账号/账户名、密码及对应验证码。若发现他人未经许可使用您的账号或发生其他任何安全漏洞问题时,您应当立即通知本业务平台。当您使用完毕后,应安全退出。如因您保管不当等自身原因或其他不可抗因素导致遭受账号盗号或身份窃取或密码窃取,导致账号被他人使用,您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您理解并同意,在您未进行投诉或提出账号异议等方式明确告知我司账号被他人使用或信息数据泄漏等情况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前,我司有理由相信该账号行为是你使用账号的行为。

- 1.8 未经账号所有人有效授权,若您知悉账号密码,或当前使用的账号并非您本人或您所代表的机构初始申请注册的账号,您不得登录账号或您不得使用账号进行任何操作,并应及时通知我司;若我司发现您并非账号初始申请注册主体,我司有权暂停、限制或冻结您使用该账号、或本业务平台相关产品服务,或有权联系账号初始注册人核实有关情况。
- 1.9 您充分了解并同意,您应为自己账号下的一切行为负责,包括该账号所填写、提交、上传、发布的任何内容以及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您应对使用本业务平台产品服务时接触到的内容自行加以判断,并承担因使用内容而引起的所有风险,包括因对内容的正确性、完整性、可靠性或实用性的依赖而产生的风险。本业务平台无法且不会对您因前述风险而导致的任何损失或损害承担责任。
- 1.10当您完成本业务平台账号的注册、登录并进行合理和必要的身份验证后,如您是个人用户,您可自行修改自己提交的个人身份资料信息,如**姓名、电子邮箱**。您理解并同意,出于安全性和身份识别的考虑,您可能无法修改注册时提供的初始注册信息(如手机号码、身份证号)及其他验证信息。如您是个人用户,您也可以申请注销账号,本业务平台会在完成个人身份、安全状态、设备信息、侵权投诉等方面的合理和必要的验证后协助您注销账号,并依照您的要求删除有关您账号的一切信息,但依据法律法规需保留的除外。如您注销或删除账号,我司将对账号内的全部内容及信息进行删除或匿名化等处理,您应自行在本业务平台账号注销或删除前做好备份。

第二条 用户使用行为规范

- 2.1 您访问和使用本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应遵守所有适用的国家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及本服务协议条款。同时,我司业务平台中的开放平台,提供多个接口供用户开发接入使用,关于接口使用请阅读并遵守开放平台的《开发者协议》《运营规范》及相关接口使用规范。
- 2.2 您不得将本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用于非法目的,也不得以非法方式使用本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否则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您自行承担。
- 2.3 本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您应可在中国(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或中国台湾地区)使用。您不得规避本业务平台账号及其有关产品服务的访问及使用限制。
- 2.4 您不得利用本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从事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犯他人合法权益 (包括但不限于姓名权、名誉、著作权、商标权等)的行为,也不得为他人的不当、非法活动使用本业 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提供便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经济损失,将由您承担。根据您违反法 律及服务协议约定等的具体情形,我司有权采取限制、冻结、关闭账号,或暂停、终止本业务平台及其 有关产品服务的访问使用权限,删除、屏蔽、断开链接或停止含违法信息内容的文件的传播发布,甚至 不予认可因此产生的数字证书、电子印章签署的数据电文的法律效力等措施,并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2.5 您在从事与本业务平台相关的所有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访问浏览、利用、转载、宣传介绍)时,必须以善意且谨慎的态度行事;您不得故意或者过失损害或者弱化我司各类合法权利与利益,不得

利用本业务平台以任何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从事违反中国法律、国际公约以及社会公德的行为,且您应当恪守下述承诺:

- (1) 传输和利用信息符合中国法律、国际公约的规定、符合公序良俗;
- (2) 不将本业务平台以及与之相关的网络、产品服务用作非法用途以及非正当用途;
- (3) 不干扰、妨碍和扰乱本业务平台以及与之相关的网络、产品服务;
- (4) 遵守与本业务平台以及与之相关的服务的协议、规定、程序和惯例等。
- 2.6 您在使用本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时须遵守法律法规,不得制作、复制、发布、传播含有下列内容的信息或从事相关行为,也不得为制作、复制、发布、传播含有下列内容的信息或从事相关行为提供便利:
 - (1) 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 (2) 危害国家安全, 泄露国家秘密, 颠覆国家政权, 破坏国家统一的。
 - (3) 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 (4) 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 (5) 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 (6) 散布谣言, 扰乱社会秩序, 破坏社会稳定的。
 - (7) 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 (8)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 (9) 违反法律法规底线、社会主义制度底线、国家利益底线、公民合法权益底线、社会公共秩序底线、 道德风尚底线和信息真实性底线的"七条底线"要求的。
 - (10) 法律法规等禁止的其他行为。
- 2.7 您不得从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任何危害本业务平台安全的行为,也不得为以下任何行为提供便利:
- (1) 传播虚假中奖信息、钓鱼欺诈信息、电信诈骗或虚假理财信息等胁迫、诈骗、误导、有害或虚假信息。 息。
 - (2) 传播包含病毒、木马等的文件、程序或相应制作教程等的内容、信息。
 - (3) 其他危害本业务平台、我司或其他主体安全的内容、信息或行为。
- 2.8 当您通过不同方式,如移动端、网页端使用本业务平台或其产品服务时,您理解并同意,因不同形态平台的兼容性、呈现效果、及产品功能特性等的差异,不同形态的客户端的用户可使用的业务平台及其产品服务可能存在差异,具体以各平台实际提供的为准。

第三条 使用第三方应用和服务

3.1 本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可能涉及由第三方所有、控制或运营的其它网站或实际由第三方提供的产品服务。本业务平台可能会允许您通过本业务平台跳转第三方访问或购买第三方产品、服务、

网站、链接、内容、材料、或应用(以下简称"第三方应用和服务")。我司的许多服务还可以帮助您获取第三方应用和服务,**您理解是您指示我司的服务为您提供第三方应用和服务**。第三方应用和服务可能会向您出示隐私政策,或者要求您接受服务使用条款,才可以安装、登录或使用第三方应用或服务。您应该在购买或使用任何第三方应用和服务以前查看所有服务协议条款和隐私政策。您需要承担与第三方交易的责任。

- (1) 第三方应用和服务或通过服务获得的材料或产品有时可能不提供,或在有限的时间内提供,也有可能因用户的身份、资格、或设备的原因而有所不同。您同意,不会访问或使用非法、虚假的材料或服务,不会在未获得材料或服务使用许可的国家/地区使用材料或服务。
- (2) 我司尽力使服务保持正常运行;但是,所有在线服务都存在偶然中断和停机的问题,因此我司对于任何中断或由此给您造成的任何损失,均不承担责任。如果出现停机情况,您将不能检索、下载您存储过的内容或数据。我司建议您定期备份您存储在服务上的内容或使用第三方应用和服务存储的内容。
- (3) 因我司无法完全保证第三方应用和服务的持续性稳定性,如我司调整或终止与第三方的合作时,您可能无法继续使用第三方的应用及产品服务,具体情况以您使用第三方应用和服务时的约定为准。
- 3.2 我司不能保证也没有义务保证第三方网站上的信息的真实性和有效性。您应按照第三方网站的相关协议与规则使用第三方网站,而不是按照本协议。第三方网站的内容、产品、广告和其他任何信息均由您自行判断并承担风险,而与我司无关。
- 3.3 您知悉并认可,本业务平台或其产品服务中由第三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如因您因使用第三方产品、服务遭受损失或产生纠纷,我司和第三方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依照约定各自承担责任。

第四条 知识产权保护

- 4.1 本业务平台郑重提醒您:请在转载、提交上传或者下载有关资料信息、软件、服务相关文件等时务必尊重该作品的版权、著作权;如果您发现有您未署名的作品,请立即和我司联系,我司会在第一时间加上您的署名或作相关处理。
- 4.2 如您遵守本服务协议,我司将授予您本业务平台的使用许可。本业务平台及其产品服务使用相关的软件、接口文档等并未出售,只是授予您使用许可,我司保留未明确授予的对该软件的所有权利 (无论是以默示、禁止否认的方式还是以其他方式)。本许可并未赋予您以下权利,您不得:
- (1) 绕过或避开与软件或服务中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技术性保护措施。
- (2) 删除本业务平台及其产品服务及其副本上关于著作权的信息。
- (3) 对本业务平台或其产品服务,或前述产品服务中包含的或可通过服务访问的其他服务进行反向工程、反向汇编、反向编译,解密、攻击、仿真、利用或者以其他方式尝试发现、获取其源代码。

- (4) 对本业务平台拥有知识产权的内容进行使用、出租、出借、复制、修改、链接、转载、汇编、发表、出版、建立镜像站点等。
- (5) 对本业务平台或其产品服务运行过程中释放到任何终端内存中的数据、服务运行过程中客户端与服务器端的交互数据,以及本业务平台及其产品服务运行所必需的系统数据,进行复制、修改、增加、删除、挂接运行或创作任何衍生作品,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插件、外挂或非经本业务平台授权的第三方工具/服务接入本业务平台、及其相关系统、应用、软件。
- (6) 通过修改或伪造服务运行中的指令、数据,增加、删减、变动服务的功能或运行效果,或者将用于上述用途的服务、方法进行运营或向公众传播,无论这些行为是否为商业目的。
- (7) 通过非本业务平台开发、授权的第三方服务、插件、外挂、系统,登录或使用本平台和/或本服务,或制作、发布、传播上述工具。
- (8) 自行、授权他人或利用第三方服务对本平台和/或本服务及其组件、模块、数据等进行干扰,以任何可能干扰其他任何人使用服务或访问任何服务、数据、账户或网络的未授权方式使用服务。
- (9) 其他可能影响、干扰本平台和/或本服务正常运行的行为。
- 4.3 您所持有的商标、专利以及您创作作品的知识产权归您所有,我司不会对您的上述知识产权主张任何所有性权利。
- 4.4 我司尊重知识产权,并要求您同样予以尊重。作为访问和使用本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的 先决条件,您同意不会在本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的使用中侵犯任何知识产权(如未经同意即擅自 上传或分享他人受著作权权保护或含商业秘密、个人信息的材料)。如您在使用本服务的过程中存在任何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或被任何第三方指称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嫌疑的,我司有权酌情在通知或不通 知您的情况下删除或屏蔽相应内容,并有权屏蔽及/或终止相关用户账号。
- 4.5 本业务平台的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以及与本业务平台、产品服务相关的所有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音频、视频、图表、界面设计、版面框架、有关数据或电子文档等)均受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应的国际条约保护,本业务平台及其相关权利人依照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享有上述相关知识产权,但相关权利人依照法律规定应享有的权利除外。未经本业务平台或相关权利人书面同意,您不得为任何商业或非商业目的自行或许可任何第三方实施、利用、转让上述知识产权。

第五条 个人信息保护

5.1 本业务平台与您一同致力于您个人信息(即能够独立或与其他信息结合后识别用户身份的信息)的保护,保护用户个人信息是本业务平台的基本原则之一。在访问及使用本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

的过程中,**您可能需要提供您的个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码、电子邮箱、联系地址、设备信息等)**,以便本业务平台向您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 5.2 为了实现本业务平台您所使用的产品服务的目的,我司可能在征求您的同意后,将您的个人信息全部或部分委托给第三方进行处理。为了更好地为您提供服务,我司还可能与我司的关联公司共享您的信息,我司承诺该等信息共享仅出于更好地为您提供本服务之目的,并不会超越上述范围。我司将运用加密技术、匿名化处理等其他与本服务相匹配的技术措施及其他安全措施来保护您的个人信息安全。
- 5.3 您在本业务平台注册时提供的一些个人资料,本业务平台除您本人同意及第4.2 款、第4.4 款规定外不会将用户的任何资料以任何方式泄露给任何一方。
- 5.4 当政府部门、司法机关等依照法定程序要求本业务平台披露个人资料时,本业务平台将根据执法单位之要求或为公共安全之目的提供个人资料。在此情况下之任何披露,本业务平台均得免责。
 - 5.5 更多关于用户个人信息保护的内容,请参见本业务平台的《个人信息保护政策》。

第六条 免责条款

- 6.1 本业务平台所刊载的各类形式(包括但不仅限于文字、图片、图表)的作品仅供参考使用,并不代表本业务平台同意其说法或描述,仅为提供更多信息,也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对于您根据本业务平台提供的信息所做出的一切行为,除非另有明确的书面承诺文件,否则本业务平台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责任。
- 6.2 当本业务平台以链接形式推荐其他网站内容时,本业务平台并不对这些网站或资源的可用性负责,且不保证从这些网站获取的任何内容、产品、服务或其他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对于任何因使用或信赖从此类网站或资源上获取的内容、产品、服务或其他材料而造成(或声称造成)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本业务平台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 6.3 由于与本业务平台链接的其他网站所造成之个人资料泄露及由此而导致的任何法律争议和后果, 本业务平台均得免责。
- 6.4 由于用户将个人密码告知他人或与他人共享注册账户,由此导致的任何个人资料泄露,本业务平台不负任何责任。
- 6.5 任何由于计算机问题、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侵入或发作、因政府管制而造成的暂时性关闭等影响网络正常经营的不可抗力而造成的个人资料泄露、丢失、被盗用或被篡改等,本业务平台均得免责。
- 6.6 我司在本业务平台及其产品服务提供期间,因我司控制范围外的电力、网络线路或硬件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而导致服务异常的,于此期间造成的一切不便与损失,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但。我司将尽最大努力降低这些事件的影响,并履行未受影响的义务。
- 6.7 除本业务平台注明之服务条款外,其他一切因使用本业务平台而引致之任何意外、疏忽、诽谤、版权或知识产权侵犯及其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因下载而感染电脑病毒),本业务平台概不负责,亦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6.8 在您依并未违反任何服务协议条款时,如您因使用本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遭受损失,我司将在您所支付的服务费用的限度内赔偿您的损失,并对直接损失进行一定补偿。您不能要求我司赔偿除服务费、直接损失外的其他任何损害或损失赔偿,包括但不限于间接性损害、偶然性损失、后果性损害、利润损失、特别的损、间接损害、附带性损害或惩罚性损害的赔偿。在法律允许的最大范围内,这些限制和排除条款适用于与这些条款相关的任何事项或任何索赔,即使这一补救措施并未完全补偿您的所有损失,也未能达到其根本目的,或者我司知道或应当知道可能会发生损害,但因我司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的除外。

第七条 其他

- 7.1 若因本业务平台使用产生任何诉诸于诉讼程序的法律争议,将以我司所在地的法院为管辖法院,除非中国法律对此有强制性规定。
- 7.2 本业务平台之服务协议的修改权、更新权及最终解释权均归属我司所有。我司可随时更新服务协议,并会在变更时通知您。**如服务协议变更后您继续登录、访问、或使用本业务平台及其有关产品服务,即视为您同意新的服务协议内容。**如您不同意变更修改后的服务协议的任何条款,您可联系我司,如双方经协商后无法达成一致,请您停止使用本业务平台或相关产品服务,关闭账户。如您是父母或监护人,请帮助您的未成年子女停止使用、及关闭他的账户。
 - 7.3 本业务平台的联系方式为:

公司名称:深圳市电子商务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邮件: kfzz@szca.com.cn

电话: 0755-26588388, 或4001123838

邮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孖岭社区凯丰路10号翠林大厦9层01、02、03、04-1、06、

07、08号房